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 年度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1.85 亿元人民币，并为综合授信范围内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

●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2,800 万元，占上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6.40%，占上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4.67%。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综合授信情况

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简化审批手续，提高经营效率，并结合公司及子公司进一步的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45 亿元，公司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合计不超过 1.85 亿元（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质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二）担保情况

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2 亿元提供无偿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是子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可以确保子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担保风险可控。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袁峰及其配偶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85 亿元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性质为自然人担保，担保数额以实际授信额度为准，该担保未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也未向其提供反担保，体现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85 亿元（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以及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07-29
住所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光华路 299 弄 9 幢 17、18、19、20 号 016 幢 706
法定代表人	袁峰
经营范围	智能缝制机械设备的研发、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售后服务；智能仓储设备、智能分拣设备、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售后服务；机械设备零配件的生产、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制造加工限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股比例	100%
主要财务指标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2,217.21 万元、总负债 13,459.16 万元、净资产 8,758.06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604.79 万元、净利润 758.10 万元。

（二）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05-17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天海路 277 号(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	袁峰
经营范围	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设备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股比例	100%
主要财务指标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1,535.71 万元、总负债 472.11 万元、净资产 21,063.60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39.31 万元、净利润 101.84 万元。

（三）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07-15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莼湖街道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区天海路 399 号(小微产业园 7 号厂房 118)(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	袁仕达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

	口；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持股比例	52%
主要财务指标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334.71 万元、总负债 2,354.00 万元、净资产 1980.71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15.23 万元、净利润 230.71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授信有效期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经营层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文本签署，以及履行相关监管机构审批、备案等手续以及其他一切相关事宜。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2 亿元提供无偿担保，上述授信及担保是子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可以确保子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担保风险可控。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袁峰及其配偶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无偿担保，体现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合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5亿元（其中，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0.45亿元，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4亿元），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2亿元提供无偿担保，上述授信及担保是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可以保证子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简化审批手续，提高经营效率，不会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袁峰及配偶无偿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一致同意该事宜。

监事会意见：公司及子公司的上述融资行为系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

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等方面的资金需求，保证各项业务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监事会同意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余额为2,800万元，占上市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40%，占上市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4.67%。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